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 03  
法治理论系列研究生教材

经济法  
前沿问题研究

李曙光

| 著 |

THE FRONTIER  
OF ECONOMIC LAW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 经济法前沿问题研究

李曙光 著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2020·北京

- 声 明
1.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2. 如有缺页、倒装问题，由出版社负责退换。

### 图书在版编目（C I P）数据

经济法前沿问题研究/李曙光著. —北京：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2020. 8  
ISBN 978-7-5620-9045-8

I. ①经… II. ①李… III. ①经济法—研究—中国 IV. ①D922. 290. 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9)第240810号

---

出版者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土城路 25 号  
邮寄地址 北京 100088 信箱 8034 分箱 邮编 100088  
网 址 <http://www.cuplpress.com> (网络实名：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电 话 010-58908289(编辑部) 58908334(邮购部)  
承 印 固安华明印业有限公司  
开 本 880mm×1230mm 1/32  
印 张 19.75  
字 数 460 千字  
版 次 2020 年 8 月第 1 版  
印 次 2020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80.00 元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法治理论系列研究生教材

审定委员会

| 顾 问 |

江 平 陈光中 张晋藩 李德顺  
应松年 张文显 徐显明 黄 进

| 审委会主任 |

马怀德

| 审委会副主任 |

常保国

| 审委会委员 |

(按姓氏笔画排序)

于 飞 王 旭 王敬波 卞建林 孔庆江 朱 勇 刘 飞  
许身健 李曙光 汪海燕 张 伟 邵丽华 焦洪昌 解志勇

**李曙光**

法学博士，中国政法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政法大学研究生院院长，中国政法大学破产法与企业重组研究中心主任。参与了《企业破产法》《企业国有资产法》《证券法》《反垄断法》等法律的起草和制定工作。

# 总序

2017年5月3日，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中国政法大学并发表重要讲话。他指出，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是一项长期而重大的历史任务，也必然是一场深刻的社会变迁和历史变迁。全面推进依法治国，法治理论是重要引领。办好法学教育，必须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坚持以马克思主义法学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为指导。我们要坚持从我国国情出发，正确解读中国现实、回答中国问题，提炼标识学术概念，打造具有中国特色和国际视野的学术话语体系，尽快把我国法学学科体系和教材体系建立起来。加强法学学科建设，要以我为主、兼收并蓄、突出特色。要努力以中国智慧、中国实践为世界法治文明建设做出贡献。希望法学专业广大学生德法兼修、明法笃行，打牢法学知识功底，加强道德养成，培养法治

精神。

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论述深刻阐释了法治人才培养的重要意义以及法学学科体系建设的突出地位和特殊使命。法治人才培养是法学教育的核心使命，法学教材体系是法学学科体系建设的重要内容。没有科学合理的法治人才培养机制，没有适合我国国情的法学教材体系，没有符合法治规律的法学教育模式，就不可能完成全面推进依法治国的历史重任。大力加强法学教材体系建设是培养高素质法治人才的基础性工作，对于加强法学学科建设，培育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都具有重要意义。

为了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中国政法大学时重要讲话精神，创新法学人才培养机制，加强法学教材体系建设、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充分利用中国政法大学作为国家法学教育和法治人才培养主力军的地位，发挥中国政法大学法学学科专业齐全、法学师资力量雄厚、法学理论研究创新方面的优势，我们组织专家学者编写了这套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系列研究生教材，期待着为建立健全法学学科体系和教材体系贡献尽绵薄之力。

整体而言，这套教材有以下几个鲜明特色：

第一，坚持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为指导。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是新时代法治建设的指导思想，也是该套教材编写的理论指导。在教材编写中，我们坚持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为指导，把立德树人、德法兼修作为法学人才培养的目标，努力探索构建立足中国、借鉴国外、挖掘历史、把握当代、关怀人类、面向未来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学学术

和话语体系。教材既立足中国，坚持从我国国情实际出发，又注意吸收世界法治文明成果，体现继承性、民族性、原创性、时代性、系统性和专业性，努力打造具有中国特色和国际视野的学术话语体系。努力为培养高素质法治人才提供基本依据，为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提供理论支撑。

第二，坚持反映我国法治实践和法学研究的最新成果。与传统的法学教材相比，这套教材作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系列研究生教材”，其特色在于“研究生教材”的地位。不同于传统的以本科生为阅读对象、以基本概念和基础法律制度为主要内容的法学教材，这套教材意在提升法学研究生的问题意识和学术创新能力，培养法学研究生的自我学习意识和自我学习能力，反映我国法治实践和法学研究的最新研究成果。可以说，党的十八大以来在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等各方面的理论和实践创新都在这套教材中有所体现。

第三，坚持理论与实践相结合。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法学学科是一门实践性很强的学科，法学教育要处理好知识教学和实践教学的关系。”法治是治国理政的基本方式，法律是社会运行的基本依据，法学是社会科学的基本内容。这三个层面都决定了法学是面向社会、面向生活、面向实践的学科。长期以来，法学教育内容与法治实践需求相脱节始终是我国法学教育面临的突出问题。这套教材坚持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着力凸显法学学科的实践性，坚持法学教育内容与法治实践需求相结合，在教材中大量反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实践、社会实践、制度实践的内容，注重引导学生更加关注鲜活的法治实践、社会现

#### IV | 经济法前沿问题研究

实和制度变革。

由于能力有限，时间较紧，这套教材肯定还存在不少问题，期待各位专家和读者批评指正。

是为序。

马怀德  
中国政法大学校长

P  
R  
E  
F  
A  
C  
E  
  
序

万事波澜，居诸不息，转眼改革开放四十年了，能够与中国改革开放与市场经济法治进程相伴相随，做一点推动法治的事，我无疑是幸运的。这本书几经修改，反映了多年来自己的学术思考和经验经历，也是我近年来学术研究成果的一个小小结晶。

本书的定位为何？这是我最初撰写本书的一个重要思考。我想将本书定位为一本解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前沿问题的经济法学研究性教材。之所以强调“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前沿问题”，乃源于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新时代，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在十八届三中全会上强调的“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和更好发挥政府作用”理论，以及在十八届四中全会上提到的全面依法治国基本方略，均需要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作为基础。中国四十年的改革证明

了，市场经济是法治经济。在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过程中，要保持稳定的较长期的繁荣和社会进步，还是要依靠法治来推动。全面深化改革要以法治来引领，以法律转型来推动经济和社会转型。在政府和市场两个方面同步发力，以良法善治推进我国的市场经济法治改革步伐。本书通过对经济法领域前沿性问题的研究，对经济社会的复杂现实进行深入分析并作出科学总结，提炼规律性认识，为经济法真正成为符合社会发展规律、推动经济进步的良法贡献力量，以良法实现善治，以善治推进改革。之所以强调“研究性”，是希望研习本书的研究生能够从中悟到一些思维理念与问题切入角度的方法。目前在经济法或民商法领域，给研究生阅读参考的材料较少，且多数是经济法学与民商法学“各自为政”，这些教材一般是阐述基础性制度与体系框架等，甚少涉及前沿具体问题，学科相关性也较弱。我想通过这本书为经济法学专业甚至民商法学专业的研究生打开另一扇门，开阔视野，创新思考，从一个新的体系与角度去发现问题、认知问题、分析问题、解决问题，强化法学的整体思维。

本书的内容较为繁杂，共有九个专题，具体包括经济法的转型分析、产业政策法前沿问题、价格法前沿问题、产权保护前沿问题、公司法前沿问题、破产法前沿问题、反垄断法前沿问题、金融法前沿问题、国有资产法前沿问题，这些均为经济法或民商法领域的热点前沿问题探讨。

本书在写作中强调三性：

一是学科交叉性。随着社会经济的快速发展，我们面对的社会问题呈现出复杂性、多样性、快变性与专业性的趋势。我们面对的问题往往不是纵向单一方式的，而是需要用多学科知

识和视角来加以观察解决的，所以交叉学科知识的学习和多学科思维的培养变得至关重要。本书的内容涉及经济法和民商法专业的多个研究方向。虽然民商法学与经济法学在理念、品格、特性等方面存在学术分野，但是两者之间并不是互不相关的，它们共同构筑了市场经济转型的法律规则体系。教学实践中，民商法与经济法专业在具体内容方面也存在着交错重叠，比如，民商法专业的财产法、公司法与合同法课程，往往也是经济法专业研究生的基本课程。我希望借助本书，使学生在面对同一问题时，可以通过对比和融合不同法学学科的研究角度和方法，从而得到对研究对象的新认识和解决问题的新方法。

二是问题前沿性。与本科生教材的基础性与全面性相比，我认为研究生教材应该更深入更专业地探索某一领域的知识，应该突出现在的最新研究成果、研究热点、难点等前沿内容。这无疑也是对学者智识的挑战，是学术深化的痛点。本书力求通过有效发掘最新的社会热点问题、最新数据与最新的社会实践来展现理性思维与未来法律制度的改革路径。当然正是由于问题的前沿性，本书提出的部分观点和所涉理论肯定存在争议。作为一家之言，期待读者的讨论与批评。在一些专题中，也有意采用“探究性留白”，希望能够激发具备学术敏锐性的学生的好奇心与深究意识，真正参与到中国经济法的转型中来。

三是思想实践性，“理论总是灰色的，而实践之树常青”，本书内容紧紧围绕中国法治社会实践的热点、难点、焦点问题，例如金融风险与金融创新的法律分析、个人破产制度和金融机构破产制度的立法操作性问题。社会生活永远是鲜活的，本书尝试用学术化但不晦涩、浅显直白又具有理性趣味的语言来阐释实践问题。希望学生借助本书的学习，能够将理论更好地运

用到实践中去。

这本研究性教材，也是一本市场经济法思想的专著，许多思考是探索性的，也是直奔问题而去的。这种专题组合方式，意在抛砖引玉。但要想引到好玉，抛的砖也应该是一块真砖。希望她成为一块引发学生兴趣的起始砖。

是为序。

李曙光

2018年12月21日

于蓟门法大

目 录

C  
O  
N  
T  
E  
N  
T  
S

总 序 / I

序 / V

专题一 经济法的转型 / I

---

一、经济法概念的激浊扬清 / I

二、转型经济与转型法律 / 37

专题二 产业政策法前沿问题研究 / 79

---

中国需要产业政策吗? / 79

专题三 价格法前沿问题研究 / 97

---

一、未来价格法的整体定位 / 97

二、市场价格行为的规范化/103

三、政府定价行为的机制化/205

#### 专题四 产权保护前沿问题研究/210

---

一、产权保护的基本制度/210

二、中国产权保护的现实问题/213

三、产权保护的深化改革/231

四、中国营商环境的改善/233

#### 专题五 公司法前沿问题研究/239

---

一、公司的性质/239

二、公司法的模式/249

三、公司法中的重要制度/252

#### 专题六 破产法前沿问题研究/258

---

一、破产法的市场化/258

二、破产法的基本理论/295

三、破产案件中行政司法的协调/308

四、方兴未艾的破产法/332

#### 专题七 反垄断法前沿问题研究/378

---

一、反垄断法的挑战/378

二、互联网平台排他性协议的反垄断规制/391

## 专题八 金融法前沿问题研究 /430

---

- 一、金融法的革新 /430
- 二、《证券法》的修改 /439
- 三、期货交易法的制定 /473
- 四、《证券投资基金法》的演进 /495
- 五、互联网金融的法律规制 /501
- 六、金融消费者的保护 /515
- 七、违约债券处置与交易机制 /530

## 专题九 国有资产法前沿问题研究 /545

---

- 一、国有资产法的基本范畴 /545
- 二、国企改革的难点和未来 /564
- 三、国资委的再定位——国有资产法的“五人”结构 /590
- 四、对国有资产管理的监督 /605

## 经济法的转型

### 一、经济法概念的激浊扬清

#### (一) 经济法的辞源

##### 1. 经济法的域外辞源

据查证,最早使用“经济法”这一概念的是法国重农学派的尼古拉·博多(Nicolas Baudeau, 1730—1792),其于1771年出版的《经济哲学初步入门或文明状态分析》一书中第一次使用了“经济法规”这一概念。博多认为,“无与伦比、永恒不变、普遍存在……神圣而重要的”经济法规,属于自然法,而且制约着“经济社会”。<sup>[1]</sup>18世纪法国空想共产主义的著名代表之一摩莱里(Morelly)在1755年出版的《自然法典》一书中也使用了“经济法”这一概念。《自然法典》第四篇“合乎自然意图的法制蓝本”,被作者称为“法律草案”,共12个部分,117条。其中,第二部分“分配法或经济法”有12条,主要就作者

---

[1] [法]阿莱克西·雅克曼、居伊·施朗斯:《经济法》,字泉译,商务印书馆1997年版,第1~2页。